

舟曲县“8.17”暴雨灾害农村公路第一批水毁维修

工程勘察设计招标

招标编号：2021-ZL517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舟曲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中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1. 招标条件.....	2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6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6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6. 投标保证金：电汇、转账、担保函.....	7
7.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8
9. 联系方式.....	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7
1. 评标办法.....	43
2. 评审标准.....	43
3. 评标程序.....	4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7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61
发包人要求.....	62
一、勘察设计要求.....	62
二、适用规范标准.....	62
三、成果文件要求.....	64
四、发包人财产清单.....	65
五、设计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65
六、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6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6
目 录.....	81
一、投标函.....	83
二、勘察设计报告编制费用清单.....	8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舟曲县

“8.17”暴雨灾害农村公路第一批水毁维修工程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舟曲县“8.17”暴雨灾害农村公路水毁维修工程已由舟政复〔2021〕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法人舟曲县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源：扶贫过桥贷款。招标人舟曲县交通运输局，现委托甘肃中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舟曲县境内

2.2 建设规模：舟曲县 8.17 暴雨灾害农村公路水毁维修工程共计 61 条农村道路，位于舟曲县境内各个乡镇，总长为 328.365Km。所有道路的路基宽度为 3.5-6.5m 不等、路面宽度为 3.0-6.0m 不等，8.17 暴雨灾害造成全线农村道路沿线多处边坡发生滑塌，阻断交通；沿溪线部分段落挡墙垮塌、部分段落基础外露；河道淤积大量泥石流及孤石；部分临河道路由于路基设计标高较低、部分路基被冲毁或被泥石流掩埋、河道泥石流堵塞严重、部分河道已改变原有走向；沿线排水设施不完善、局部塌方路段造成沿线边沟淤塞、造成水流冲刷路基；局部路段混凝土面板悬空、行车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局部路段挡墙基础冲刷掏空、挡墙垮塌后造成路基坍塌；部分岩石路段边坡危石掉落造成波形梁护栏严重变形；沿线部分桥梁由于建设年代较早、设计标准低、压缩河道严重、基础冲刷悬空；部分桥梁水毁倒塌、不见主体。

2.3 技术标准：恢复公路原有功能，不提高公路等级，维持原技术标准。确切落实到甘肃省交通运输厅文件甘交公路〔2021〕7号文件规定。

本项目除 Y622 丁字河口至天干外，其余 60 条农村道路维持原有设计标准（农村公路标准）设计，只对水毁维修段落进行修补及加强安防措施，不对路线的平、纵面进行调整；其中 Y622 丁字河口至天干道路采用四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为 20Km/h，路基宽度为 6.5m、路面宽度 6.0m，两侧各 0.25m 的砂砾路肩。所有道路的新建桥梁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涵洞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I 级，利用桥涵维持原有设计汽车荷载等级。最大冰冻深度为 54cm；项目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5~0.20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 VII~VIII，地震动反应图谱特征周期 0.40~0.45s，区域构造稳定性较差。抗震设防类别为 D 类。小桥按三级设防。所有道路的路

面结构均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其中拆除新建桥梁共 287.34m/14 座，修复利用的桥梁共 212.0m/14 座，新建涵洞 24 道、拆除新建涵洞 31 道、维修利用涵洞 10 道。

2.4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 1 个合同段；

序号	恢复重建项目名称	路线里程 (Km)	恢复重建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1	Y622 丁字河口至天干	8.84	全线受灾非常严重，由于全线临河且标高较低，路基基本全部被冲毁或被泥石流掩埋，河道泥石流堵塞严重，部分河道已改变原有走向，主线 3 座小桥冲毁、支线 1 座小桥冲毁。
2	C009 勿依族坝至阿木族	8.12	全线道路水毁、局部路段路面破损、沿溪线部分段落挡墙垮塌，部分涵洞及过水路面垮塌，部分段落基础外露，河道淤积大量泥石流及孤石。
3	C006 乔玉村道	7.257	全线临河段部分路基悬空、边坡冲毁；上山段边坡滑塌，造成路基下沉、面板破损，涵洞基础悬空、破损，沿线缺少波形梁护栏。
4	Y613 年子坝至下侯子	12.754	沿线多处边坡发生滑塌，局部塌方路段造成沿线边沟淤塞，造成水流冲刷路基，局部路段混凝土面板悬空，局部路段挡墙基础冲刷掏空，挡墙垮塌后造成路基坍塌。部分岩石路段边坡危石掉落造成波形梁护栏严重变形。
5	年子坝桥		新建 2-13 米预应力空心板桥，全长 40 米
6	C003 年子坝至下大年	0.26	恢复重建路段 0.26 公里，完善沿线防排水设施和安保设施，治理沿线山体滑坡
7	C001 木耳坝至木耳山	8.661	沿线多处边坡发生滑塌，局部塌方路段造成沿线边沟淤塞，造成水流冲刷路基，局部路段混凝土面板悬空，局部路段挡墙基础冲刷掏空，挡墙垮塌后造成路基坍塌。涵洞进出口堵塞。部分岩石路段边坡危石掉落造成波形梁护栏严重变形。
8	C160 燕麦坝至燕麦山	8.805	沿线泥石流沟冲毁涵洞、路基，造成涵洞损坏，路基坍塌，路面断板。
9	大年至燕麦山		实际勘察为准
10	C122 槐树坝至瓜子沟	5.702	全线受灾非常严重，由于全线临河且标高较低，路基基本全部被冲毁或被泥石流掩埋，河道泥石流堵塞严重，部分河道已改变原有走向。
11	C161 阿木族至拉尕	1.9	全线为沿溪线，临河挡墙垮塌较为严重，部分挡墙基础外露，局部路段面板破损，沿线缺少临河波形梁护栏。
12	C004 力族坝至力族	7.9	临河段部分路基边坡冲毁；上山段边坡滑塌，路基悬空、面板破损损坏，沿线排水设施及安保设施不完善。
13	C015 缠坪坝至缠坪	6.49	道路路基悬空，路面断板破损，上下边坡垮塌，清理边坡碎石土方
14	C018 脱落坝至只木舟	3.42	路面沙化严重，坍塌体堆积，拆除新建路面，清理边坡碎石土方
15	C020 阳庄坝至片片沟	2.399	既有临河挡墙基础冲蚀掏空，设置护坦
16	C148 阳庄坝至阳庄	5.098	下边坡路基坍塌，设置支挡结构恢复
17	C149 脱落坝至脱落	6.086	路面断板破损，坍塌体堆积，恢复路面，清理边坡碎石土方
18	C012 拱坝至卡子	4.483	沿线道路路基悬空、路面断板破损，临河路段较长，沿溪线路基防护挡墙损毁严重，3 座小桥水毁，河道有淤积大孤石。

19	C013 拱坝至先锋	5.682	沿线局部路段路面破损、1座桥梁扩大基础悬空、下沉，梁板裂缝，边坡垮塌、路基悬空，排水及安保设施不完善。
20	Y590 拱坝至坎坎坝	2.375	临河路基冲刷严重，影响路基安全，设置驳岸墙防护
21	Y592 二场至插岗	3.49	沿线道路路基悬空、路面破损、下边坡垮塌、坡率较陡，涵洞基础掏空，终点有1处为滑坡体。
22	C023 嘎里村道	1.151	上下边坡滑塌，路面悬空或损坏，淤泥堆积，设置支挡结构防护，修复路面，清除淤泥。
23	C022 草坡村道	2.1	下边坡滑移沉降、溜塌，路基悬空；设置下边坡支挡结构，拆除修复路面
24	X493 安昌河至博峪	7.825	全线大部分路段临河，路基受冲刷较严重，部分临河路基半幅或全幅坍塌，路面悬空或损坏；设置支挡即防冲刷结构防护，对坍塌路基填筑，并恢复路面。
25	Y617 第二坎至曲玛	8.736	临河路基受冲刷坍塌，路基塌陷，路面悬空；设置设置支挡即防冲刷结构防护，对坍塌路基填筑，并恢复路面。
26	C031 第二坎至草坡	4	临河路基受冲刷坍塌，路基塌陷，路面悬空；设置设置支挡即防冲刷结构防护，对坍塌路基填筑，并恢复路面。
27	C072 苟家湾-石家山	2.872	该段路况较为完好，局部路段需增设支挡结构。
28	C033 第二坎至阳坡	0.68	下边坡坍塌，路面悬空，滑塌体堆积。坡设置支挡结构恢复，清除滑塌体。
29	C034 第二坎至尖地	2.43	临河路基冲刷严重，影响路基安全。设置驳岸墙防护。
30	C036 朱二郎至尖各朗	4.09	临河路基受冲刷坍塌，路基塌陷，路面悬空；设置设置支挡即防冲刷结构防护，对坍塌路基填筑，并恢复路面。
31	C037 古地坝至朱二郎	1.94	临河路基冲刷严重，路面悬空影响路基安全。部分路面沙化严重 临河坍塌路基设置支挡或防冲刷结构防护，对沙化路面进行恢复。
32	C038 怀沟至岔路沟	2.701	临河路基受冲刷坍塌，旧墙损坏，路基塌陷，路面悬空；临河坍塌路基设置支挡或防冲刷结构防护；对坍塌路基填筑；恢复路面。
33	C039 怀沟至两岔沟	4.019	临河路基受冲刷坍塌，旧墙损坏，路基塌陷，路面悬空；临河坍塌路基设置支挡或防冲刷结构防护；对坍塌路基填筑；恢复路面。
34	安博路至怀沟	0.921	无病害
35	C119 东岔路口至东岔湾	4.63	沿线有多处路基悬空，路面破损，1处陷穴，全线缺少安保及排水设施。
36	Y623 曲瓦至溪藏	11.62	沿溪线，沿线多处挡土墙冲毁，局部挡墙基础外露，2处上边坡滑塌严重，局部路段面板破损，缺少交安设施，现半幅通行。
37	Y623 曲瓦至溪藏	2	恢复重建路段2公里，完善沿线防排水设施和安保设施，治理沿线山体滑坡
38	C127 曲瓦至大沟	5.286	沿溪线，沿线多处挡土墙冲毁，局部挡墙基础外露，1处上边坡轻微滑塌，局部路段面板破损，缺少交安设施。
39	C108 曲瓦至缠藏	9.63	沿线局部路面破损严重，边沟堵塞、几处下边坡路基悬空，局部路段缺少交安设施。
40	曲瓦至茶然	6.265	沿线多处路基悬空，上边坡滑塌较为严重，局部路段路面破损，缺少交安及排水设施。
41	C112 曲瓦至水泉	5.42	沿线有5处路基坍塌，2处上边坡滑塌，1处边坡滑坡体，局部路段路面破损，缺少排水设施及交安设施。

42	C005 曲瓦至边藏	5.839	沿线有几处路基悬空，多处上边坡滑塌，局部路段路面破损较为严重，缺少排水设施及交安设施。
43	C111 曲瓦至架然	5.64	沿线多处路基悬空，上边坡滑塌较为严重，下边坡坡率较陡，局部路段路面破损，缺少交安及排水设施。
44	Y616 黑水沟口至后北山	11.03	前 5Km 为沿溪线，挡土墙损坏较为严重，路面破损较为严重，部分路段缺少护栏，沿线 2 处滑坡体，后 6km 为盘山路，主要为上边坡垮塌及下边坡路基悬空，有 200m 路段改线。
45	宾格村道	1.85	沿线有 1 处路面破损，1 座桥梁的进口上游增设挡墙，1 处路基悬空，下边坡坡率较陡。
46	C098 花年至瓦土山	4.625	沿线原有旧路中断，临时修建便道，路线经地勘建议采用便道，因路线整体位于滑坡体，建议便道采用砂砾路面，多处路基悬空，上边坡滑塌较为严重，清土方及路面破损，沿线基本无排水设施，局部路段无波形梁护栏。
47	Y587 前马村道	5.08	沿线有 5 处路基悬空，下边坡滑塌较为严重，清土方及路面破损及缺少护栏。
48	C146 立前路—多拉	4.93	沿溪线，沿线多处挡土墙冲毁，局部挡墙基础外露，清土方及路面破损。
49	C090 汗拜拉村道	8.039	沿线多处路基悬空，多处沿溪线下边坡挡墙滑塌，局部路段路面破损较为严重，局部路段缺少波形梁护栏。
50	Y612 瓜咱至堡子村	7.608	沿线泥石流沟冲毁涵洞、路基，造成涵洞损坏，路基坍塌，路面断板。
51	C076 山头梁至姚家楞	1.655	沿线路面滑落土方较多，需清理。安保设施不全。路基悬空、边坡垮塌、支挡结构缺失。
52	C075 云台至端山	3.844	沿线泥石流沟冲毁涵洞、路基，造成涵洞损坏，路基坍塌。部分路段地质灾害严重，滑坡体边坡垮塌，落石比较常见。
53	X427 江盘至南峪	6.944	沿线泥石流沟冲毁涵洞、路基，造成涵洞损坏，路基坍塌，局部路段路面破损。
54	C071 砖瓦窑至坝里	0.618	沿线部分路基边坡冲毁；上山段边坡滑塌，造成路基损坏。
55	Y619 县城至翠峰山	8.5	临河段部分路基边坡冲毁；上山段边坡滑塌，造成路基垮塌，面板断裂。
56	Y620 沙川至庙沟	8.929	沿线路面有上边坡滑落土方，部分段落无支挡结构和安保措施。
57	S576 坪定至化马 (K0+000-K24+000)		实际勘察为准
58	S577 果耶至八楞 (K8+000-K13+000)	5	恢复重建受损路段 5 公里，完善沿线防排水设施和安保设施，治理沿线山体滑坡
59	C024 亚合村道	1.446	上边坡滑塌，内护墙损坏，坍塌体堆积。设置内护墙支挡；清除堆积体。
60	C025 各皂山村道	6.445	沿线多处路基悬空，上边坡滑塌较为严重，清土方及路面破损，沿线基本无排水设施，局部路段无波形梁护栏。
61	C126 林家山至花园沟	5.66	沿线有多处路基悬空，上边坡垮塌堆积土方，局部段落下边坡挡墙垮塌，有几处路面断板下沉，缺少安保及排水设施。

主要工作内容包：施工图勘察设计及后续服务（包括施工招标配合服务和施工现场配合服务），编制概预算及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及业主需要的其他服务。

2.5 质量要求：合格。通过工程勘察设计的审查，勘察设计符合现行相关编制办法要求，并协助取得批复。

2.6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60 天。

2.7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双信封）。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投标人应同时具备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和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近 5 年内（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施工图设计审批”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两项类似及以上公路的勘察设计工作，且累计里程不小于 50 公里。

3.1.2 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近五年内担任过两项类似及以上公路工程勘察设计的项目负责人。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3.6 凡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网站中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或在 2020 年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周期内被评为 D 级的投标人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3.7 所有参与本工程的投标人需提供本单位无行贿犯罪的书面承诺（由投标人盖章及授权人签字）。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gnzmzf.gov.cn>）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

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相关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

4.2 获取时间：2021 年 05 月 17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5 月 22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节假日不休息）；

4.3 网上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4.4 潜在投标人自确认参加投标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登陆《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关注该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发出的通知、变更、答疑等内容。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 年 06 月 08 日 15 时 10 分。

递交地点：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五开标厅（线上投标）

5.1.1、本项目采取网络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公共资源交易远程在线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加密。

5.1.2、根据项目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公共资源交易远程在线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提前登陆“开标大厅”参与网络会议。开标会议开始后，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解密本单位投标文件，按流程完成开标事宜。

5.1.3、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 48 小时内登录系统，参与网络开标项目的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通过网络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各申请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凭 CA 锁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远程参加开标会议，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加密的投标申请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5.1.4、开标会议开始后，投标人确认（加盖电子印章）开标信息一览表时限为 10 分，超出时限系统则自动默认相关开标信息。

5.1.5、开标系统网址：<http://47.114.198.204> 网上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5.1.6、关于投标人企业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资质证书的要求：因本项目采取在线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澄清如下：要求所有投标人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投标人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电子印章；同时将相关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审查。

6. 投标保证金：电汇、转账、担保函

6.1 投标人应于开标前三天，将投标保证金从单位基本账户电汇或转账到舟曲县交通运输局基本账户，电汇或转账时必须明确注明该款项是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将银行转账或电汇凭据发送到甘肃中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邮箱（3375887395@qq.com）（以保证金到专用账户时间为准）。

6.2 投标人必须从单位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报名登记时的名称完全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个人账户或其他机构名称缴纳。

6.3 投标人以担保函或电子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由投标人对担保函和电子保函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且凭证中必须具备以下信息：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大写、小写）、担保机构印章或电子印章。

6.4 投标单位可登录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平台”页面，直接申请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6.5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60000.00 元（陆万元整）

开户单位：舟曲县交通局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支行营业室

行号：2737 6001 0400 0047 7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网银（从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其它账户或方式不予接收）。

（注：将投标保证金回执单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3375887395@qq.com,）

7.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组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ggzyjy.gnzmzf.gov.cn/f>）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舟曲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

联 系 人：李世芳

电 话：13909412154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中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合作市人行家属院

联 系 人：程静
电 话：18693800152

甘肃中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舟曲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 联系人：李世芳 电话：13909412154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中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作市人行家属院 联系人：程静 电话：18693800152
1.1.4	招标项目名称	舟曲县“8.17”暴雨灾害农村公路第一批水毁维修工程勘察设计
1.1.5	建设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1.6	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	扶贫过桥贷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合格。通过工程勘察设计的审查，勘察设计符合现行相关编制办法要求，并协助取得批复。
1.3.4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确保合同履行期间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见附录 1 业绩要求：见附录 2 信誉要求：见附录 3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附录 4 其他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遗书或澄清函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形式：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解答的投标人，将要求澄清和解答的问题以书面形式(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形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邮箱：3375887395@qq.com）。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以编号的答疑、补遗或澄清文件的形式统一回复。 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须在法定时间内以‘异议’的形式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书面形式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时间：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 形式：书面 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发布的答疑、补遗及澄清文件，以及与本次招标投标有关的通知，视同投标人已经及时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电子版形式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电子版形式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于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发布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0 日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60000.00 元（陆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电汇 1、银行电汇形式： 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户 名：舟曲县交通局 账 号：2737 6001 0400 0047 7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支行营业室 2、保函形式： 可登录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平台”页面，直接申请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标保证金的情形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近 5 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 4 份, 其中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其他要求: 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 不得有活页或夹页。投标文件应按照规定格式填报, 且必须编制详细的目录, 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其纸张统一规定为 A4 格式。 项目公示期满后, 所有投标人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副本各一份, 中标人还需另提交副本两份, 以便招标人审计存档。(纸质投标文件必须与上传系统固化投标文件一致, 直接邮寄文件至招标代理公司(地址详见公告联系方式))。
3.7.5	装订的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 其中技术建议书采用标准图框 A3 幅面, 单独装订成册), 编制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 否则, 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4.1.2	封套上写明(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要求)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封套: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人地址: _____ __ (项目名称) 勘察设计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在 2021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封套: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人地址: _____ __ (项目名称) 勘察设计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投标文件 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银行保函封套：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人地址： _____ __（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 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开标时间：在 2021 年 06 月 08 日 15 时 10 分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开标时间：同第一信封开标截止时间递交。 第一信封、第二信封开标地点：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ggzyjy.gnzmzf.gov.cn ），“远程在线不见面开标系统”。
5.2.1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程序	（1）密封情况检查：（采用不见面开标按系统要求执行） （2）开标顺序：按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
5.2.2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程序	（1）密封情况检查：（采用不见面开标按系统要求执行） （2）开标顺序：按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
5.2.3	第二信封无效投标要求	（1）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2）投标报价高出招标人公布的投标控制价上限； （3）投标函填报了多个投标报价； （4）投标函上填写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 （5）投标函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并加盖公章； （6）投标文件附有调价函。
6.1.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评标 专家确定方式：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u>3</u>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期限： <u>3</u> 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6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电邮或者纸质版
7.7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7.8.1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金额：10%签约合同价 履约保函形式：银行保函履约担保限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在签署合同协议书之前提交。 级别：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有担保权限的支行及以上级别。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履约担保真实有效。
8.5.1	监督部门	监督单位：甘南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地址：甘南藏族自治州州政府统办楼 13 楼 联系电话：0941--8212108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否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标后投标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和主要管理人员，若有特殊原因确实需要更换的，需经建设单位同意后方可更换。	
10.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将有关资质证书、人员证件等一系列相关证件扫描件，包含在投标文件中，供开评标时审查。	
10.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相关规定按中标价，由招标方支付。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和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 绩 要 求

近5年内（2016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施工图设计审批”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两项类似及以上公路的勘察设计工作，且累计里程不小于50公里。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2.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3. 凡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网站中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或在2020年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周期内被评为D级的投标人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标 准
项目负责人	1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近五年内担任过两项类似及以上公路工程勘察设计的项目负责人。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本单位在社保系统人员缴费明细（打印并加盖公章）。

其它管理人员与主要设备在于招标人签订合同时确定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勘察设计进行招标。

1.1.1 本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勘察设计编制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和安全目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与本标段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情形：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①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响应和偏差

1.9.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9.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9.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 (2) 技术建议书不够完善；
- (3) 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采用活页夹装订、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9.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 (1) 对于本章第 1.9.3 项 (1)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 (2) 对于本章第 1.9.3 项 (2)、(3)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1.9.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建议书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采用双信封形式，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1) 投标函；
-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投标保证金；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技术建议书；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 (1) 报价函；
- (2) 报价清单说明；
- (3) 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报告编制报价清单表；
- (4) 报价清单汇总表。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设计费用清单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勘察设计费用。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勘察设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网银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

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①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应采用电汇或转账

(1) 若采用电汇或转账，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若采用担保，则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并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担保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原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给招标人。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网银、电汇、转账或担保形式递交的，招标人应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且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

利息计算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下同）、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注册地工商部门出具的股东出资情况证明复印件。

3.5.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应提供全本（证书封面、封底、空白页除外），应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其他相关信息、颁发机构名称、投标人信息变更情况等关键页在内，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5.3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复印件。

3.5.4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应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以及提供在本单位社保系统人员缴费明细（打印并加盖公章）。

3.5.5 “拟委任的分项负责人汇总表”（如有）应填报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5规定的各专业分项负责人的相关信息。“拟委任的分项负责人资历表”（如有）中分项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以及投标人提供在本单位社保系统人员缴费明细（打印并加盖公章）。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7 除合同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负责人不允许更换。

3.5.8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5%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技术建议书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有关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之处，必须由相关人员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明确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章。其中，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如果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投标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出具，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则投标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明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上述规定签署并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出具。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

本”或“副本”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5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纸幅,其中技术建议书采用标准图框A3幅面,单独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装订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投标文件应采用双信封形式密封。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以及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应单独密封包装。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中。报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以及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应统一密封在另一个封套中。封套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4.2.2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投标人少于3个的,投标文件当场退还给投标人。

4.2.4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公开开标(在线开标)。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公开开标(在线开标)。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在线开标)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5.2.2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现场，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开封，由招标人密封保存。

5.2.3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当众拆开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的密封袋，宣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开标人只拆封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①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 (7) 将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退还给投标人；
-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5.2.4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1) 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 (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 (3)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 (4) 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与投标文件封套上标记的标段号不一致。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宣读的

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 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 (2) 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 (3) 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 (4)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 (5) 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公示内容包括：

- (1)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勘察设计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和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的响应情况；
- (2)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 (3)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 (4)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 (5)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 3 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8.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招标人不得以压低勘察设计费、增加工作量、缩短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等作为中标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8.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1)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 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 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7.8.4 联合体中标的,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8.5 招标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 须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 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

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 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投诉

8.5.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2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 应按照本章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 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 以便及时收到招标人发出的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并应及时向招标人反馈信息, 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开标记录表:

_____ (项目名称) 勘察设计第一信封
(商务及技术文件)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递交情况	勘察设计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招标人代表: _____

记录人: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二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勘察设计的评标委员会, 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年 月 ____ 日____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或盖单位章)

年__月__日

附件三 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勘察设计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或说明,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年__月__日

附件四 中标通知书

(以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格式为准)

附件五 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勘察
设计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双信封形式）】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p>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2020 年度（或最新年度）公路工程设计企业较高信用等级投标人优先；</p> <p>(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2.1.1 2.1.3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勘察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p> <p>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p>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p> <p>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企成支系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道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p> <p>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p>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6)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7)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9)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p> <p>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10)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p> <p>b. 已标价报价文件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6)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p>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勘察资质证书、设计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证明。</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p>第一个信封 (商务及技术文件) 评分分值构成:</p> <p>技术建议书: <u>35</u> 分</p> <p>主要人员: <u>25</u> 分</p> <p>技术能力: <u>5</u> 分</p> <p>业绩: <u>20</u> 分</p> <p>履约信誉: <u>5</u> 分</p> <p>第二个信封 (报价文件) 评分分值构成:</p> <p>报价: <u>10</u> 分</p>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在开标现场, 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p> <p>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p> <p>按第一个信封 (商务及技术文件) 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取前三名 (若不足三名, 则选取相应数量), 对其第二个信封 (报价文件) 的评标价作算术平均 (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在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除外), 将该平均值作为评标价平均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 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 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 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p> <p>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1)	技术建议书	35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思路	10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基本准确，总体思路清晰，针对本项目特点理解具有先进性，合理得6分，较合理得6~8分，优秀得8~10分。
			招标项目工程勘察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10分	理解准确，对策措施基本可行；针对本项目技术特点关键技术问题分析透彻，对策措施科学合理得6分，较合理得6~8分，优秀得8~10分。
			勘察设计编制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10分	勘察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基本合理得6分，较合理得6~8分，优秀得8~10分。
			勘察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措施	5分	质量、进度保证措施基本满足要求；保证措施严密可行合理得3分，较合理得3~4分，优秀得4~5分。
2.2.4(2)	主要人员	25分	项目负责人	25分	项目负责人满足资格审查最低要求得15分；有正高技术职称的加4分；每增加1个类似等级公路项目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加3分，最多加6分；
2.2.4(4)	其他因素	5分	技术能力	5分	满足资格审查最低要求得3分；近5年内企业获得过优秀勘察设计奖、国家或者省级科技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每获得一项得1分，最多加2分。
		20分	投标人与本项目的具体业绩	20分	满足资格审查最低要求得12分；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上，每增加1个类似等级公路项目勘察设计加2分，最多加8分；

2.2.5 (5)	履约信誉	5分	履约信誉	5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3分; (2) 投标人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为“AA”加2分,“A”加1分。
2.2.4(6)	评标价	10分	评标价: 10 分 评标价 M 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 $M=10-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leq 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 $M=10+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 其中: $E1=0.2$; $E2=0.1$ $E1$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E2$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中间值按比例内插, 四舍五入, 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价得分最低为 0 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根据《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所有投标被否决或者部分投标被否决后, 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至第 3.5.4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扫描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 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8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勘察设计招标文件》（2018 版）的

“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

1. 招标人在根据《公路工程标准勘察设计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中的“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补充或细化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2.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合同条款一致。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通用合同条款的内容作如下补充、细化：

1. 定义和解释

1.1 本次进行勘察设计招标的项目为：舟曲县“8.17”暴雨灾害农村公路第一批水毁维修工程勘察设计

1.2 发包人：舟曲县交通运输局

1.3 本合同包括的具体勘察内容：同招标公告相关内容。

1.4 本合同包括的勘察内容：施工图勘察设计及后续服务（包括施工招标配合服务和施工现场配合服务），编制概预算及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及业主需要的其他服务。；

2. 发包人的责任和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发包人除提供 2.2 款的资料外，还应提供项目前期有关的环保、水保、土地、林业等方面的资料和批复文件。

3. 设计人的责任和义务

3.1 设计人应根据本合同工程的具体情况，按照勘察设计技术要求的规定完成本合同工程的勘察工作。

3.2 款末增加：地质勘察应达到初勘深度的要求。若由于设计人勘察深度不足(包括勘察不准确、地质地形不符等)、设计调查不全面或设计方案欠妥等设计人原因造成需要补勘、完善、修改或变更设计的，设计人在收到发包人的通知后必须 2 天内到达现场开展地质补勘或加密勘探，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有资质的单位完成本项工作而无须设计人同意，因此而发生的地质勘察费用由设计人承担。

3.2.1 细化为：设计人应根据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针对项目区域地形地质特点及工程建设需要，提出外业勘察特别是地质勘察的工作量、勘察重点及勘察费用，编制外业勘察与地质勘察指导书，并报发包人批准。凡是由于设计人未完成地质勘察指导书所确定的工作量而引发重大、较大设计变更的，追究设计人的相应责任。

3.3.1 款末增加：设计人应按交通运输部《关于在初步设计阶段实行公路桥梁和隧道工程安全风险评估制度的通知》及《公路桥梁和隧道工程设计安全风险评估指南》对桥梁和隧道工程设计进行安全评估。确保结构安全可靠、技术经济合理。

3.3.2 款末增加：设计人应做好永久性、临时性结合工程及设施的规划、勘察与设计。设计人应对该部分单独进行勘察设计和编制概（预）算，根据建设单位要求独立编制分册。

3.4 后续服务

3.4.2 在后续服务阶段，设计人应成立安全组织机构、建立健全安全规章制度，确保人身和财产安全。在工作阶段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包括人员疾病等）均由设计人自行负责。

3.5 履约担保

3.5.1 项约定为：

设计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应向发包人提供金额为10%签约合同价的履约担保。

可选择银行电汇、保函等方式。

3.9 设计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9.1 环境保护问题项目应采取适当的工程技术措施，尽可能融合景观设计理念。使项目与生态环境协调共处。设计人员在设计时注意环保、路基、路面排水、防护、交通安全与服务设施应与环保措施一并统筹考虑，严格落实各项措施，以发挥综合投资效益。

3.9.2 料场设计问题

设计人要对沿线取（弃）土场、料场的设置进行认真调查、钻探取证，做到取（弃）土场、料场布置合理、切实可行、并能满足大重型车辆运输需求；料场所取材料各项指标满足工程要求且料源充足、数量准确，并与料场产权单位签订意向书，取土坑和弃土场上的附着物、防护和排水工程应在设计文件中详细列明。

3.9.3 水保问题

严格按照有关要求设计，并且要将各项措施体现在设计文件中。

3.9.4 沿线文物保护问题

当拟建线路不可避免的需要穿过文物保护区时，对穿越方式设计人要征得文物部门的同意，同时为保护文物所采取的工程措施及费用要取得国家文物部门的批准。

3.9.5 震安全评价及防洪评价问题

设计单位应根据第三方《地震安全评价和防洪评价》前期报告、批复文件等及现行设计规范做好相关设计作。

3.9.6 地勘和地质灾害防治问题

本项目工程地质、水文地质条件复杂，勘察设计时应加强地质勘察工作，特别应加强沿线不良地质地段滑坡及泥石流、桥梁地质、隧道地质的勘察和测试等试验工作，确保地勘资料准确可行。

3.9.7 设计单位尽量统一防护形式和桥梁结构形式，以便于标准化施工。

3.9.8 预算编制问题

设计人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编制项目预算文件，项目预算编制要尊重实际，所包含费用齐全，工程量计算准确，取费合理，杜绝错误，减少误差。

3.9.9 设计人应积极配合工程咨询单位进行图纸审查工作；做好下一阶段招标工作的衔接配合，落实招标人的相关工作要求。

4. 勘察设计周期及提交成果

4.1 勘察设计周期及提交成果

本款约定为：

提交成果：

(1) 工程测量及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8 份；

(2)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交最终成果的书面计算书 5 份，上述全部图纸和计算书的 DVD 电子光盘(U 盘)两套（一套为不可修改的 PDF 格式；一套为可修改的电子版本，文档必须提供 Word 或 Excel 版，图片必须提供 jpg 版），有关设计软件和设计字库。电子版需与纸质文件同步提交；

(3) 若电子光盘(U 盘)资料差、错、漏或与原图纸不一致，发包人正确引用电子光盘(U 盘)资料却造成损失时，设计人应负相应法律责任。

5. 违约与赔偿

5.1 设计人的违约

当设计人发生本款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按国家发布的《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管理办法》执行。

当设计人发生本款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收取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

(1) 设计人未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进行勘察设计，或未根据勘察成果资料进行工程设计，或设计人在设计文件中指定或变相指定工程建设材料或设备生产厂家、供应商，发包人将收取设计人合同价 10%的违约金；

(2) 设计人未能按期提交勘察成果、设计文件、专题研究报告(发包人同意延长期限的除外)，则每延期 1 天，发包人将按合同价的 1%计扣设计人违约金。

(3) 设计人未按照规定提供配合招标的后续服务：未按发包人规定的时间提交所需的工程数量和工程说明的，每延期一次收取 1 万元的违约金；未按发包人规定的时间提供各标段的施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参考资料和施工专用技术规范的，每延期一次收取 1 万元的违约金。（延期不得超过三次）

(4) 因勘察设计深度不够、资料不足、方案缺陷或质量低劣导致未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发包人有权视情况选择下列任一方式：

- a. 设计人必须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重新补充完善设计，直至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评审；
- b. 终止设计合同，收取设计人合同价 10%的违约金。

(5) 设计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勘察设计人员发生变化（包括项目负责人、分项负责人的变化，）必须经发包人批准后可以更换，设计人擅自更换者每人每次扣设计人 5 万元违约金。

(6) 取（弃）土场、料场调查资料失准：因设计人提供的取（弃）土场、料场位置不符合现场实际要求、材料不满足规范要求，施工图设计或施工期需要重新选定取（弃）土场、料场的收取 10%的违约金。

所有违约金和赔偿金在设计人的履约担保或勘察设计中另行收取。因设计人违约造成合同终止时，设计人应及时将已完成的勘察成果及设计文件无偿提交给发包人。

6. 费用与支付

6.1 勘察设计费用

6.1.2 项约定为：本合同的勘察设计工作计价模式为：固定总价合同。

6.1.3 当设计人勘察设计合同费用超过概算批复费用时，发包人按相应比例下调一定系数，使其控制在概算批复限额以内。

7. 质量保证金

本款约定为：本项目的质量保证金为勘察设计费用总额的 3%。

8. 暂列金额

无

9. 其他

9.1 争议的解决

9.2 项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_____标段勘察设计的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第 标段由K + 至K + ，长约 km，公路等级为 ，设计速度为_，路面，有 立交 处；特大桥 座，计长 m；大中桥 座，计长m；隧道 座，计长 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发包人要求；

（7）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8）设计人有关人员投入的承诺；

（9）其他合同文件。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项目负责人：_____。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_____；安全目标：_____。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包括_____。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_____，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

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____天。

9 本协议书在设计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设计人完成全部勘察设计工作且勘察设计费用结清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设计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__标段的勘察设计公司_____（勘察设计公司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勘察设计公司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设计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设计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设计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设计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设计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勘察设计公司有关的勘察设计公司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设计人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5）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勘察设计公司队伍。

3. 设计人的义务

(1) 设计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设计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设计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设计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设计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设计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设计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设计人或设计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勘察设计合同失效日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 标段勘察设计合同的附件，与勘察设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设计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设计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设计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设计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附件四 履约保函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项目名称）标段勘察设计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设计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设计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收最后一批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且设计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止。^①
-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设计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日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 4 发包人和设计人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银行：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发包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如有）。对于设计人负责提供的有关服务，在发包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发包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勘察设计要求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情况在本章中明确相应的勘察设计要求，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规模、技术标准、项目地理位置、周边环境、相关区域路网现状及规划（包括道路及交通工程设施现状及规划）、文物情况、地质地貌、水文、气候及气象条件等。
2.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3. 勘察设计依据
4. 项目使用功能的要求
5. 勘察设计人员和设备要求
6. 其他要求

二、适用规范标准

本工程的勘察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关于公路勘察设计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招标项目所在地关于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方面的文件、规定。

设计人在勘察设计工作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发包人 或发包人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设计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勘察设计。

设计人在勘察设计工作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公路工程部分）和最新的施工办法规定：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

《公路工程名词术语》

《公路自然区划标准》

《公路桥梁抗震设计细则》

《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范》

《公路环境保护设计规范》
《公路勘测规范》
《公路工程地质勘察规范》
《公路工程水文勘测设计规范》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
《公路立体交叉设计细则》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规范》
《公路排水设计规范》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
《公路圬工桥涵设计规范》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
《公路钢结构桥梁设计规范》
《公路隧道设计规范》
《公路隧道设计规范 第二册 交通工程与附属设施》
《公路隧道照明设计细则》
《公路隧道通风设计细则》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细则》
《公路工程混凝土结构防腐蚀技术规范》
《公路项目安全性评价规范》
《公路工程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
《道路工程制图标准》
《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
《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
《公路工程概算定额》
《公路工程预算定额》

《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
《公路建设项目用地指标》
《长途通信干线电缆线路工程设计规范》
《通信线路工程设计规范》
《电信网光纤数字传输系统工程施工及验收暂行技术规定》
《通信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
《国际电工协会系列标准》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市内通信全塑电缆线路工程设计规范》
《通信线路工程验收规范》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公路勘测细则》
《1: 500 1: 1000 1: 2000 地形图图式》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
《测绘产品质量评定标准》
《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三、成果文件要求

1. 成果文件的组成：勘察设计说明、图纸等
2. 成果文件的深度
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
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
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 (1) 纸质版的要求
 - (2) 电子版的要求
 - (3) 其他要求

6. 成果文件的展板要求

7. 成果文件的其他要求

四、发包人财产清单

1. 发包人配合协作的资料

(1) 施工场地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公路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

(3) 发包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

(4) 前一阶段研究或设计的成果文件及相应的批件

五、设计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1. 设计人自备的工作手册：如本项目必备的规范标准、图集等

2. 设计人自备的办公设备：如计算机、软件、投影、打印机、复印机、照相机等

3. 设计人自备的交通工具：如出行车辆等

4. 设计人自备的现场办公设施：如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5. 设计人自备的安全设施：如安全帽、安全鞋、手电筒等

6. 设计人自备的勘察检测仪器、设备、工具

7. 设计人应根据勘察设计实际需要：

(1) 自行搜集或购买全部地形图、地质图、规划图及所涉及的其他图纸或资料，自费进行工程测量、工程勘察、研究试验及有关协调（包括签订协议）、调查和资料搜集等工作；

(2) 自行搜集或购买相关路网交通工程设施的配置资料（包括通信、监控、收费、供配电、照明等设施）；沿线供电资料；沿线管线资料；沿线气象、环境、人文景观的有关资料；相关路网的管理运营体制资料；相关路网服务设施设置情况的资料；与交通工程相关的规划资料。

六、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省（自治区、直辖市）
_____（项目名称）勘察设计

投 标 文 件

（商务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投标企业诚信承诺书
- 六、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勘察设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号至第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完成勘察设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年龄：_____，职称：_____。

4. 质量要求：_____，安全目标：_____，勘察设计服务期限：_____。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 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分项负责人，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勘察设计主要人员 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 资格。^①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 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②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字）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勘察设计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三、投标保证金

说明：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4 款规定的相关要求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银行电汇凭证复印件或银行保函复印件或电子保函复印件，禁止以夹页、信封等形式装入投标文件中。

(二) 投标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项目等级	
项目总投资	
合同价格	
承担的勘察设计工作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描述	
备 注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2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四)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

项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注：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4 项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名称	
技术职称		学历		拟在本标段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勘察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____年				
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承担的任务					
备注					

注：1. 本表应填写项目负责人相关情况。

2. 本表人员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以及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 4 的要求相关业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五、 投标企业诚信承诺书

(格式自拟)

六、 其他资料

省（自治区、直辖市）

____（项目名称）勘察设计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建议书^①

主要包括：

- 1.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 2.对招标项目勘察设计的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 3.对前一阶段工作技术结论及技术方案的看法及建议
- 4.勘察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 5.勘察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
- 6.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 7.其他建议：采用标准图框A3幅面，单独装订成册，控制在200页以内。

省（自治区、直辖市）

_____（项目名称）勘察设计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勘察设计报告编制费用清单

一、报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设计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勘察设计报告编制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并按合同及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完成勘察设计工作。
2.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一）报价清单说明

1. “报价清单”应与“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和“发包人要求”一起使用。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项目前一阶段（工可阶段或初步设计阶段）批复意见和强制性要求，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认真阅读分析本招标项目勘察设计原始资料，在编制完成技术建议书的前提下，慎重提出“报价清单”，并以此做为本招标项目勘察设计费的基础。

2. 设计人应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要求的内容和深度，开展本招标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并将勘察设计费计入相应的报价项目中。“报价清单”所列的报价，应包括测量、勘察、测试、设计、专题研究等为完成本招标项目勘察设计全过程的一切费用，包括按合同规定应完成的勘察设计费和后续服务费（招标配合与施工配合）、与勘察设计文件审查有关的各种会议的会务费以及设计人自行委托咨询的咨询费、利润、税金等与此有关的一切费用。

3. “报价清单”为通用表格，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项目工作内容，按照表格格式详细填写，以免遗漏或有误。投标人没有报价的项目，发包人将认为有关费用已包含在其他项目之中，不另行支付。凡清单项目中未包含的但在勘察设计中又必须完成的工作内容，均被认为已包含在清单各项目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4. 投标人在“报价清单”中报价应以人民币为单位。

5. 投标人应在“报价清单”后附详细的计算说明，包括计算方法、取费依据等，以便招标人对投标人勘察设计报价的合理性作出判断。

(二) 公路工程勘察工作报价清单表

第__标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实物工作量	单价金额	合价金额
1	控制测量				
-1	一级	km			
-2	二级	km			
-3	二等	km			
-4	三等	km			
-5	四等	km			
	...				
2	地形图测绘 (陆地)				
-1	1: 500	km ²			
-2	1: 1000	km ²			
-3	1: 2000	km ²			
-4	1: 5000	km ²			
-5	1: 10000	km ²			
	...				
3	水下地形图测 绘				
-1	1: 200	km ²			
-2	1: 500	km ²			
-3	1: 1000	km ²			
-4	1: 2000	km ²			
	...				
4	航空测绘				
-1	1: 500	km ²			
-2	1: 1000	km ²			
-3	1: 2000	km ²			
	...				
5	勘探				
-1	钻孔	m			
-2	井探	m			

-3	槽探	m			
-4	洞探	m			
-5	标准贯入试验	m			
-6	动力触探	m			
-7	静力触探	m			
-8	地质雷达	点			
-9	地质雷达	km			
-10	物探				
-a	电法	点			
-b	地震法	点			
-c	地震法	km			
-d	声波	km			
-e	测井	点			
-f	测井	m			
	...				
6	初测	km			
	...				
7	定测	km			
	...				
8	一次定测（如有）	km			
	...				
合计					

注：本清单格式仅为示例，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项目工程特点、按照《公路工程地质勘察规范》《公路勘测规范》《公路勘测细则》及合同条款的相关规定，核实勘察工作内容及工作量，分别列出并填写本表各勘察项目的分项及子项。同时，投标人应将详细的计算说明（包括每一分项、子项的计算依据及计算过程等）附在报价清单后面。

○ 如果采用单价合同计价模式，招标人在报价清单表中应填入预估数量，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

(三) 公路工程设计工作报价清单表

第__标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 目	计量单位	实物工作量	单价金额	合价金额
一	初步设计				
1	公路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				
2	桥梁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a	河槽内桥梁				
-b	河滩内桥梁				
	...				
3	隧道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				
4	立体交叉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				
5	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				
6	环保、水保及绿化景观设计				
	...				
7	专题研究				
	...				
二	施工图设计				

序号	项 目	计量单位	实物工作量	单价金额	合价金额
1	公路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				
2	桥梁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a	河槽内桥梁				
-b	河滩内桥梁				
	...				
3	隧道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				
4	立体交叉				
-1	I 级				
-2	II 级				
-3	III 级				
	...				
5	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				
6	环保、水保及绿化景观设计				
	...				
7	专题研究				
	...				
三	其他				
	...				
合计：					

注：1. 本清单格式仅为示例，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项目工程特点和设计工作内容，分别列出并填写本表各设计项目的分项及子项。

2. 本清单表中“其他”是指工程设计实际需要或提供相关服务收取的费用。包括总体设计费、主体设计协调费、采用标准设计和复用设计费、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编制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等。 3. 投标人应将详细的计算说明（包括每一分项、子项的计算依据及计算过程等）附在报价清单后面。

(四) 报价清单汇总表

第__标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费用合计	备注
(1)	公路工程勘察		
(2)	公路工程设计		
(3)	勘察设计费用合计		(3) = (1) + (2)
(4)	利润		按 (3) 的百分比报价
(5)	暂列金额		(5) = (3) + (4) × _____% ^①
(6)	投标报价总计		(6) = (3) + (4) + (5)